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8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8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，同时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宗庆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，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。

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3日